

## 珍惜那个批评你的人

心窗  
片羽

□朱朱

隔壁办公室来了几个新人,去茶水间续水路过的时候,常看到那个老科长手把手指导她们做事,想起很多年前那个教会我不少东西的老吴,慨叹已经很久没有人像他那样批评我了。

最开始做财务的时候连凭证上的数字都会抄错,被从小就聪明仔细的朱哥批得体无完肤,说我对数字太不敏感,再往后虚心请教的时候他一口回绝,建议不要再做了。后来换了单位,依然经常出错,挨骂成了家常便饭,多年来树立的自信经常在顷刻间消失殆尽。虽然一直混得不咋的,但生来自负。可那阵子发现自己真有不少缺点而且一旦影响工作后果严重。老吴批评人向来不讲情面,而且不遗余力批到你彻底怀疑自己的人生。不过如果想表扬一个人,也是不遗余力的,说得只有天上有人间没有似的。那阵子我就像个面人儿,头一天晚上被批得灰头土脸信心全无,第二天上午又在他的鼓励下踌躇满志。之所以信服老吴,一是因为他资历深厚工作严谨灵活,最主要的还是因为具有超高的洞察力,任何一件事模糊在本质外的现象常被一句话就掀去了。一开始对他的一些观点也持怀疑的态度,也试着跟他理论,后来便放弃了,因为我发现他除去占理之外,还有一种类似于辩证的功夫,这种功力摆到任何一种场合都会让他立于不败之地。办公室另外一位大姐早就劝我不要与之理论,因为肯定辩不过。有回他滔滔不绝地讲了五六分钟,见我不像以往一样与他辩驳便要求我不要光点头不说话,要勇于发表自己的意见,我略一思索便表态说您说得都对,照您说的办。老吴又得意又失望,哭笑不得说我没进步没有自己的思想。

从前一直被认为是个没脑子、没胸襟的人,觉得这辈子就这样了。多少年以后才有所体会,决定一个人特性的关键,不是最初的样子,是成长的过程当中有没有能够改善和感染你的人。曾经读到的一本书中也写道,每个人都有一个精神胚胎,它决定了你的基本气质和将来可能发展变化的范围,但也不能把所有缺陷都归罪于过去的成长,我们依然可以成为重塑自身的主人。

最开始见到老吴的时候对他没什么好印象。那时候自己懒散习惯了,穿着也非常随性休闲,对于一切与己不同的类型都有种抵触。老吴身着中华立领正襟危坐,一脸严肃一板一眼地问这问那让人非常反感。后来相处久了发现老吴是一个非常好的人,待人得体真诚外加职业的礼貌,做事完用心没有缺漏。最主要的是在他领导之下能学到不少东西。他从不讲是非和八卦,只是喋喋不休地告诉我处理事情的方法以及多方做法的自我评判,再做一些假设,还有他的一些第二第三第N套预备方案,让我非常佩服。老吴很会做人,考虑事情很周全,工作上的任何事情也处理得妥妥当当,偶尔有件事觉得没有尽善尽美他会唠唠叨叨自责好几天。渐渐地他也会放手交给我去做,然后站在一旁指点,就连跟对方衔接时的措辞都会批评、会纠正,让我知道很多事情都是非常讲究的。

有一天朱哥嘴里哼了一句,嗯,看你做事比从前靠谱多了。我心里暗暗翻了个白眼,在老吴的不断批评中,我虽然依然胸无大志,但学会了包容和细致,还有积极认真地不断去试着解决一切问题的人生态度。后来就再也遇不到过像老吴这样批评得明白透彻的人,我还是总想从别人身上学点什么,可收获甚微。长时间没有人批评,还真有点不习惯。

## 父亲的二胡

万家  
灯火

□汤凯燕

春天早就来了,但对于人们来说,春天才刚刚开始。风声鹤唳的日子终于熬了过去,一个个迫不及待出门。虽仍然戴着口罩,遮住大半面脸,却掩不住眼里跳跃的喜悦。

一树树粉的紫的花压满了枝头,细细碎碎的花瓣铺洒在地。柳条舒展,缀着浅绿嫩嫩的叶,俯身于水面招摇。天似乎从未这么蓝,风也似从未这般柔情。

父亲背着他的二胡出门了,母亲长长舒一口气。局促在家两个月,七八首曲子反反复复,拉琴的固然陶醉,听琴的耳朵却被刮出老茧。“可是能干什么呢?老头子也就这个爱好了。”母亲选择沉默,父亲察见了,每次取出琴都有些抱歉,内心不安、手下犹豫,激昂的失了气势,幽怨的没了韵味。有一日,父亲才拉两把,寡淡无趣,赌气将二胡一丢,不碰了。两位老人成天你看我,我看你,想说的说尽了,也没啥好说的。日子仿佛离了水的水草,疲软无光。

父亲去到濠河边,寻一小块空地,坐正,左手扶琴,右手持弓,一拉一送,音乐如水般蔓延开去。父亲演奏的是《南泥湾》,有人被琴声引来,驻足,嘴里轻哼。“唱吧,唱吧,我给你伴奏。”父亲热情邀约。那人犹豫一下,开了嗓。他唱得不算好,父亲小心配合,有时追、有时等,极有耐心。

那人走了,来一位自告奋勇者。此人声音嘹亮,音色纯正,有表演气质。他昂首,挺胸,两只手抒情地挥舞,唱得陶醉。父亲眯了眼,脑袋随着节奏轻轻摆动,人忘我之境,仿佛周边一切消失,天上人间唯有这把二胡。歌声与琴声碰撞在一起,似老友重逢,彼此孤独了许久,喜悦、激动。你退我让,我敬你恭,越谈越融洽,越道越深情。一曲唱罢,两人如自梦中惊醒,相望一笑,点头。父亲手轻轻一送,另一首曲调又开始了。

到最后,父亲与那人已情投意合、惺惺相惜了。“明天你再来吗?”“来,我天天在这里。”

又剩了父亲一人,在柔阳光的笼罩下,慢拉一曲《二泉映月》。河水悠悠,一只白色的鸟儿飞来又飞走,远处几个孩子在嬉闹。父亲姿态闲适,琴音缠绵却不凄凉。



牡丹

王尚

## 高衙内何以变坏

□夏俊山

《水浒传》中,高衙内是人人痛恨的浪荡子。他毁了林冲原本幸福的家庭,毁了林冲的大好前程,逼得林冲雪夜杀人,落草梁山。施耐庵没有写高衙内的结局。《荡寇志》中,高衙内被林冲放血、刖眼、割耳之后烹了。央视老版《水浒传》中,高衙内被一群泼皮无赖给阉了,新版《水浒传》中,高衙内被鲁智深骗至菜园子烧死了。

高衙内的结局,大概是作者为了让读者或观众解气、解恨,才这样安排的。不过,笔者觉得,没有谁是天生的坏蛋,高衙内跟林冲一样,也是受害者,只不过施害方不同罢了。

害林冲的主要是高俅父子、富安、陆谦,《水浒传》写得很清楚,读者没有多少疑问。害了高衙内的又是谁呢?

笔者觉得,一是家教不当,害了高衙内。《墨子·所染》中说:“染于苍则苍,染于黄则黄。……故染不可不慎也。”孩子出生后,最初就像一张白纸,你填什么颜色,它就会呈现什么颜色。父母无疑是最早给孩子填色的责任人。高衙内的老爸原是街头小混混的高俅,他是怎样培育养子高衙内的呢?

翻遍《水浒传》中,找不到高俅训斥高衙内的一言半语,能找到的只是他对高衙内的迁就与满足。“高太尉爱惜他。那厮在东京倚势豪强,专一爱淫垢人家妻女。京师人惧怕他权势,谁敢与他争口,叫他做花花太岁。”(《水浒传》第七回)高衙内“倚势豪强”实际上就是仗着老爸的权势,才敢于胡作非为。“养不教,父之过。”高衙内的诸多恶行,其根子是高俅的纵容。“严是爱,松是害,不管不教要变坏”。溺子如杀子,高衙内的父亲如果是有道德的好官、有良知的严父,发现孩子行为不端,及时给予疏导、教育、训斥,由此关注其精神成长,时时严加管教,孩子可能从此向善,怎么会一步步堕落,成为人渣呢?

《触龙说赵太后》中有句名言:“父母之爱子,则为之计深远。”换言之,父母爱孩子,就要为孩子的一辈子考虑。明白这一道理,父母就不能一味满足孩子的物质要求,以为让孩子住得好,吃得好,玩得好就是“爱孩子”,而是更关注孩子道德、人格等,教育孩子要做一个不畏艰难、勇于进取,有道德、有理想、有奉献、有责任感的好人。高俅是怎样培育高衙内的呢?

《水浒传》第七回写道。林冲“抢到五岳楼看时,见了数个人拿着弹弓、吹筒、粘竿,都立在栏杆边。胡梯上一个年小的后生,独自背立着,把林冲的娘子拦着道:‘你且上楼去,和你说话。’”俗话说“闲则生非”,高衙内整天无所事事,打鸟捕蝉,又正是青春期,见到林娘子貌美如花,产生冲动,上前骚扰,想入非非,并不意外。问题是,绝大多数人因为道德、法律等诸多约束,见到美丽的异性,至多也就止于遐想,不会有什么荒唐之举。高衙内敢于拦住林娘子,一是有势可仗,二是老爸高俅大概从未对他进行过青春期教育、道德理想教育、遵纪守法教育,正是家教的缺失,高衙内才有此流氓之举。

说高俅害了高衙内,《水浒传》第七回还有个重要情节:陆虞候和富安设计陷害林冲,老都管去见高俅,“把陆虞候设计的计告细说了”,高俅竟然“教唤二人来商议”。陆虞候和富安到来后,“高俅问道:‘我这衙内的事,你两个有甚计较?救得我孩儿好了时,我自抬举你二人。’”陆虞候向前禀道:“恩相在上,只除如此如此使得。”高俅见说了,喝彩道:“好计!你两个明日便与我行。”明明知道高衙内行为不当、陆虞候和富安是在犯罪,高俅不但不制止,还竭力支持,甚至以“抬举”利诱、以“喝彩”赞扬,鼓励实施陷害林冲。这样的禽兽父亲,怎能不害了自己的孩子?

二是受交友不慎,害了高衙内。孔子曾把友人分为损友和益友,他在《论语·季氏》中说:“益者三友,损者三友。友直、友谅、友多闻,益矣;友便辟、友善柔、友奸佞,损矣。”高衙内交的是什么样的友人呢?是“拿着弹弓、吹筒、粘竿”的一批闲人、混混。有个叫富安的,绰号“干头鸟”,更是诡计多端。林冲娘子被高衙内调戏,林冲赶来喝止。《水浒传》写道:“原来高衙内不晓得他是林冲的娘子;若还晓得时,也没这场事”。这说明,高衙内对林冲还是有所顾忌的。高衙内回到府中,整日闷闷不乐。此时,如果有益友给予劝导,让他放弃非分之想,也就没有了后来的故事。可惜,高衙内身边没有益友,只有富安之类的损友。

富安看穿了高衙内的心思,这个内心歹毒之人知道,高太尉宠爱高衙内,高衙内高兴了,自己就有机会升官发财。为讨好高衙内,他丢开道德伦理,献出一条诡计:派遣和林冲要好的心腹陆谦出面,请林冲到樊楼吃酒,他再去把林冲妻子骗出来,让高衙内趁机下手。

第一条诡计落空后,富安竟然又生诡计。把高俅也拉进来,一起设陷阱坑害林冲,让林冲手持利刃误入白虎堂,犯了殿帅府禁令。《曾国藩家书》中写道:“一生之成败,皆关乎朋友之贤否,不可不慎也。”笔者的家乡也有俗语:“跟好人学好人,跟着老虎学咬人,跟着巫婆跳假神。”一个人有益友相伴,如同与高人为伍、与智者同行,可以在无形化解困境、扭转逆境。如果交了损友,则可能带来厄运甚至是灾祸。围绕在高衙内身边的是富安这样的小人,他能不受害吗?

三是体制缺陷,害了高衙内。高俅是可恨的,溺爱护短害了养子;富安等小人是可恶的,自作孽还要拉上高衙内。但高衙内成为人渣,除了高俅、富安等人的因素,还与封建王朝的体制缺陷有一定的关系。

封建专制体制下,官员升迁,并不需要草民投票,皇上喜欢就行。高俅就是一个活生生的例子。皇上爱踢毽,高俅是踢毽高手,气味相投,高俅就成功地升迁为太尉。手上有了大权,谁还敢跟他过不去?仗着“我爸是高俅”,高衙内才色胆包天,敢于青天白日,淫人妻女。假如有人不服,跟高衙内过不去,高衙内一句“有本事你告去”,就能让不少人知难而退。

大宋王朝虽有法律,但是谁都明白,法治是假,人治是真。高俅干的坏事再多,草民是监督不了的。官员之间,鱼帮鱼、虾护虾,乌龟找王八。告高衙内的状,门都没有。更肮脏的是,专制体制,等级分明。上下之间,有一种明显的人身依附关系。富安、陆谦为何讨好高衙内?无非是为了攀附。“念准经、跟准人,升官发财才有门。”林冲武艺高强,能重用富安、陆谦,给他们前途和好处吗?不能,但是,高俅能。所以,富安、陆谦为个人的前途与利益考虑,自然会弃林冲攀附高俅。攀附之术,可以是效忠效力、可以是行贿讨好。设计陷害林冲就是为高衙内效力,攀附高俅。如果是法治社会,民主体制,个人的发展不需要攀附权贵,而是靠自己的努力、群众的支持,富安、陆谦就不会挖空心思帮助高衙内作恶,而高衙内一旦作恶,也会遭到群众举报,轻则送进“少管所”,重则关进大牢,依法判刑。高俅想包庇?那就让他下台!

幼年时的高衙内,跟其他孩子一样,都是人见人爱的宝宝,后来变成人渣,显然与他受的家庭教育、他生活的环境、他成长的社会有关。什么树开什么花,什么藤结什么瓜。高衙内其实也是一名受害者,受高俅之害、受损友之害、受社会体制之害,只考虑把高衙内阉了、杀了,才解恨,不去思考是谁害了高衙内,这是不应该的。

文史  
边上